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於美國或該等要約、遊說或銷售根據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證券法登記或取得資格前即屬違法的任何該等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遊說購買或認購證券或組成其一部分。該證券並無且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除根據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登記或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外，概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因此，該等債券根據證券法項下S規例僅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發售及出售。本公告及其所載資料不會直接或間接在或向美國派發。概無本公告所提述證券正在或將在美國公開發售。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的通告



肇慶國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於2024年到期的300,000,000美元2.68%債券（「該等債券」）
(證券代號：40888)

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中信建投國際

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光銀國際	浙商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信里昂證券	信銀資本	東海國際		
東興證券 (香港)	復星恆利	廣發證券	華夏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香港分行	上海浦東 發展銀行 香港分行	西證(香港) 證券經紀 有限公司	浦銀國際

獨家綠色結構顧問

中信建投國際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提出申請，以批准日期為2021年10月21日的發售通函所述該等債券以僅向專業投資者（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7章）發行債券的方式上市及買賣。該等債券的上市預期將於2021年10月27日生效。

香港，2021年10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肇慶市國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為謝智勇先生、黎偉寧先生、李清林先生、陳活先生及黃日雄先生。